

证券代码：301502

证券简称：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7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贵州全安密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东持有的标的公司不低于5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实现对标的公司的控股。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2、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已签署的《合作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存在未能通过有关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

4、根据《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的相关规定，本次筹划事项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贵州全安密灵科技有限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东持有的标的公司不低于51%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实现对标的公司的控股。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公司已与标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签署了《合作意向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在巨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合作意向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具体交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已签署的《合作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存在未能通过有关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的相关规定，本次筹划事项公司股票不停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7日